

正本

發文方式：郵寄

檔 號：

保存年限：

桃園市蘆竹地政事務所 開會通知單

330

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232號

登入本會網站

影本轉知各會員

9/16

受文者：桃園市建築師公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9年9月8日

發文字號：蘆地價字第1090012156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調整作業說明會日程表

林知嫻

20200914

開會事由：召開本市大園區110年公告土地現值調整作業說明會

開會時間：中華民國109年9月16日(星期三)上午10時

開會地點：大園區公所1樓會議室-災害防救中心(中正西路12號)

主持人：陳主任振南

聯絡人及電話：林知嫻3525337#305

出席者：游議員吾和、徐議員其萬、桃園市大園區公所、臺灣桃園農田水利會、社團法人桃園市地政士公會、桃園市第一地政士公會、桃園市大桃園地政士公會、桃園市建築師公會、桃園市不動產估價師公會、桃園市不動產仲介經紀商業同業公會、桃園市不動產代銷經紀商業同業公會、桃園市不動產開發商業同業公會、桃園市政府水務局、桃園市政府工務局、桃園市政府地方稅務局蘆竹分局、桃園市政府財政局、財政部國有財產署北區分署桃園辦事處、財政部北區國稅局桃園分局、大園里長林文川、田心里長黃興隆、溪海里長劉健勳、和平里長劉鈺貞、橫峰里長許琇筑、五權里長游振輝、埔心里長李鴻彩雲、大海里長郭正明、三石里長李旺朝、菓林里長陳錫達、竹圍里長陳義盛、海口里長鄭清木、沙崙里長游素珠、後厝里長林有財、圳頭里長卓榮騰、內海里長許程睿、北港里長蔡炯烈、南港里長許茂

列席者：桃園市政府地政局(惠請地價科派員列席指導)

副本：本所資訊課、本所地價課(林)

備註：

一、依據內政部訂頒「地價及標準地價評議委員會評議會議作業規範」及桃園市政府109年9月4日府地價字第1090224834號函辦理。

二、本說明會之目的係將地政機關有關地價調查程序、區段劃

分原則等相關作業流程及最近一年地價動態透過公開說明會方式，使民眾瞭解政府訂定地價作業情形，並同時藉此機會聽取民眾意見，並將各方建議予以彙整提送本市地價及標準地價評議委員會作為評議之參考。

桃園市蘆竹地政事務所

三、本市 110 年公告土地現值調整作業說明會辦理日程表：

| 所別 | 管轄地區 | 日期 | 時間 | 地點 |
|---------|------|-------------------|----------------|--|
| 平鎮地政事務所 | 平鎮區 | 109 年 9 月 15 日(二) | 上午 10 時 | 平鎮地政事務所 平鎮區環南路 2 段 276 號 【地下 1 樓會議室】 |
| 中壢地政事務所 | 中壢區 | | 下午 2 時 | 中壢地政事務所 中壢區松勇二街 59 號 【7 樓多功能會議室】 |
| 蘆竹地政事務所 | 大園區 | 109 年 9 月 16 日(三) | 上午 10 時 | 大園區公所(災害防救中心) 大園區中正西路 12 號 【1 樓會議室】 |
| | 蘆竹區 | | 下午 2 時 | 蘆竹地政事務所 蘆竹區長安路 2 段 236 號 【2 樓 206 會議室】 |
| 楊梅地政事務所 | 新屋區 | 109 年 9 月 17 日(四) | 上午 10 時 | 九斗社區活動中心(長祥宮旁) 新屋區長祥路 1098 號 【1 樓會議室】 |
| | 楊梅區 | | 下午 2 時 | 楊梅地政事務所 楊梅區校前路 411 號 【4 樓會議室】 |
| 八德地政事務所 | 八德區 | 109 年 9 月 18 日(五) | 下午 2 時 | 八德地政事務所 八德區重慶街 146 號 【3 樓會議室】 |
| 桃園地政事務所 | 桃園區 | 109 年 9 月 21 日(一) | 下午 2 時 | 桃園地政事務所 桃園區國豐三街 123 號 【2 樓 202 會議室】 |
| 龜山地政事務所 | 龜山區 | 109 年 9 月 22 日(二) | 上午 10 時 | 龜山地政事務所 龜山區自強南路 105 號 【3 樓會議室】 |
| 大溪地政事務所 | 復興區 | | 下午 2 時 30 分 | 復興區公所 復興區澤仁里中正路 20 號 【6 樓禮堂】 |
| 大溪地政事務所 | 大溪區 | 109 年 9 月 23 日(三) | 上午 10 時 | 大溪地政事務所 大溪區康莊路 95 號 【3 樓會議室】 |
| 大溪地政事務所 | 龍潭區 | | 下午 2 時 | 龍潭區公所 龍潭區中興路 690 號 【1 樓 101 會議室】 |
| 中壢地政事務所 | 觀音區 | 109 年 9 月 24 日(四) | 下午 2 時 | 觀音區公所 觀音區觀新路 56 號 【4 樓災防會議室】 |

歡迎踴躍參加~

【桃園市 110 年公告土地現值調整作業說明會】

一、公告土地現值之作用：

- (一) 作為土地移轉及設定典權時土地所有權人申報移轉現值之參考暨主管機關審核土地移轉現值之參考。
- (二) 作為政府實施照價收買給付地價之標準。
- (三) 作為課徵遺產稅、贈與稅計算財產價值之標準。
- (四) 作為終止耕地三七五租約給與承租人補償之計算標準。
- (五) 供作金融機關辦理土地抵押放款及民營公司辦理資產重估之參考。
- (六) 作為公有土地有償撥用時，計算地價之標準。

二、說明會之目的：

公告土地現值調整作業舉辦說明會之目的，係將地政機關有關地價調查程序、區段劃分原則等相關作業流程及最近一年地價動態，透過公開說明會的方式，使民眾瞭解政府訂定地價作業情形，同時藉此機會聽取民眾的意見，以提送本市地價及標準地價評議委員會作為評議之參考。